

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

徐工职院发〔2025〕58号

关于印发《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“九小场所” 安全隐患集中整治行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《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“九小场所”安全隐患集中整治行动方案》已经学校研究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学习贯彻落实。



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

“九小场所”安全隐患集中整治行动方案

为进一步吸取近期火灾事故教训，举一反三，坚决防范遏制火灾事故发生，根据市消委会办公室、市安委会办公室《全市小商铺等“九小场所”安全隐患集中整治行动方案》（徐消委办〔2025〕6号）文件精神，决定即日起，在全校范围内开展“九小场所”安全隐患集中整治行动，具体方案如下：

一、总体目标

结合市消委、市安委要求，对全校“九小场所”开展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整治，有效防范和遏制安全生产和火灾事故发生，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，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，进一步提升全校“九小场所”安全管理水平。

二、行动时间

2025年5月20日至2025年6月20日

三、排查整治范围及分工

各有关部门围绕《安全隐患集中整治行动自查表》“五性”（房屋设备安全性、功能使用规范性、救援逃生便利性、制度执行强制性、安全宣贯普及性），对校内“九小场所”进行全面排查（见附件1）。校内的小商铺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牵头；食堂、医务所由后勤服务中心牵头；实验实训基地由教务部牵头，各二级学院配合自查；新沂学院根据学院情况自行排查整治。落实网格巡查制度，明确网格员职责，将“九小场所”安全检查纳入日常网格工作内容，加大日常检查频次和力度。确保6月20日前完成对所有“九小场所”的全覆盖排查，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记录并上报，督促整改。

四、三类重点场所排查整治重点

（一）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牵头对校内小商铺进行全覆盖排查整治。

1.房屋设备安全性：检查房屋建筑结构是否稳固，有无墙体开裂、屋顶漏水等安全隐患；电气设备是否老化、过载运行，电线是否私拉乱接；消防设施设备（如灭火器、消火栓等）是否完好有效，数量是否符合要求。

2.功能使用规范性：核实小商铺实际经营项目是否与营业执照登记内容相符，有无超范围经营现象；是否存在住宿与生产储存经营合用的商住的情况。

3.救援逃生便利性：查看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是否畅通，有无被占用、堵塞、封闭的情况；安全出口和疏散楼梯数量、宽度是否满足疏散要求；门窗上是否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（如防盗网、广告牌等），若有，是否符合相关安全规定或采取了补救措施。

4.制度执行强制性：检查小商铺是否应用“社会面小场所安全治理系统”，在其门面店铺出入口、室内墙面、各类营业执照公示栏等醒目位置设置安全信息公示牌。是否设置安全管理机构或配备专兼职消防安全员（安全员），是否对主要负责人、专兼职消防安全员（安全员）进行教育培训。场所承租方与出租方是否签订安全协议、明确各自安全职责情形。

5.安全宣贯普及性：了解小商铺业主及员工是否接受过消防安全培训，是否掌握基本的消防安全知识（如火灾预防、报警方法、灭火器使用等）；场所工作人员是否掌握消防安全和疏散逃生基本常识；是否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，并定期组织演练。

（二）对校内非居住区域设置住宿场所的实行起底治理。

由教务处、资产经营有限公司、后勤服务中心牵头对有在教学区、实验实训室、小商铺、仓库等非居住区域设置住宿场所的，一律清理搬离。

（三）由后勤服务中心牵头对校内餐饮场所进行复查、整改。

1.对前期检查中发现问题的餐饮场所进行重点复查，查看隐患是否整改到位，整改措施是否有效。重点检查厨房油烟管道是否定期清洗，防止积油积垢引发火灾；用火、用电、用气是否规范，有无违规操作行为。

2.对新发现的餐饮场所进行排查，纳入整治范围，按照小餐饮场所消防安全标准进行检查，确保不留死角。

五、整治措施

（一）集中开展排查

各有关部门全面发动“九小场所”开展自查自改消防安全突出风险隐患，要求场所责任人、管理人带队进行全面自查，并填写《安全隐患集中整治行动自查表》（附件 1）。对于难以整治的突出风险隐患，及时保卫处报告，组织相关部门联合查处。

（二）集中开展整治

各有关部门对排查发现的突出风险隐患，登记上账、闭环管理，分类施策、逐一销账，及时填写《安全隐患集中整治行动排查登记表》（附件 2）。对于场所自身能整改的，督促全部整改；对于难以整改的，明确整改责任主体、整改方案、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，整改一处，销案一处。树牢整改措施未落实不放过、反弹风险未消除不放过的工作理念，全面建立问题隐患和督改责任“两个清单”，逐步消除“九小场所”消防安全突出风险。

（三）集中开展培训

各有关部门加强典型火灾案例警示教育,剖析火灾事故原因教训,通过举办培训班、发放宣传资料、开展线上学习等多种方式,提高“九小场所”业主和员工的消防安全能力素质。广泛开展安全用火用电用气、畅通生命通道、应急疏散逃生等常识宣传,引导商户自觉落实“三清三关”。聚焦重点场所,突出经营场所业主、物业人员、安保员等“重点人群”,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演练活动,着力提升人员初起火灾扑救和疏散逃生能力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，周密部署安排。各部门务必坚持“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”工作理念，充分认识“九小场所”消防安全整治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。排查摸底工作要做到不漏一户，整治工作要做到“深、细、实”，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效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（二）坚持常态长效，宣传教育并行。各部门要坚决抵制“走过场、一阵风”等不良倾向，按照工作既定部署，结合本地实际，建立“九小场所”长效治理机制，将其作为统筹发展和安全的重要内容常抓不懈。持续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培训，推动建立全员消防安全责任制，切实提高“九小场所”业主和员工的消防安全意识和逃生自救能力。

6月20日前，各有关部门请将《安全隐患集中整治行动排查登记表》报送至保卫处邮箱（BW@mail.xzcit.cn）。联系人：耿家存，联系电话：60716。

